

國立東華大學法律學系

108 學年度個人申請審查資料項目及準備指引

- 審查資料項目：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、自傳(學生自述)、讀書計畫(含申請動機)、小論文(短文)
- 審查資料準備指引：

| 審查項目 | 審查重點 | 準備指引 |
|-------------|--|---|
| 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 | 1、 總平均成績(班/類組/校排名百分比) | |
| 自傳 | 1、 與法律學系之連結 2、 人格特質與能力 3、 字數 500-1000 字為限 | 1、 請說明為何對本系產生興趣？ 2、 請說明人格特質為何適合就讀本系？ 3、 人生中遇到最大的困難或挑戰及如何解決？ |
| 讀書計畫 | 1、 申請動機 2、 就讀期間專業能力培養 3、 自我分析與未來生涯規劃 4、 字數 500-1000 字為限 | 1、 具體說明為何想申請本系？(契機或事件) 2、 高中期間就讀本系之準備，就讀後個人學習相關課程之規劃？ 3、 個性特質自我分析、就學期間及畢業後的生涯規劃，如：什麼事件可說明個人獨立自主、升學或就業及相對應之準備。 |
| 小論文 | 1、 國內外相關社會事件或議題的法律分析及評論。 2、 字數 1,500~3,000 字為限。 | 1、 進行國內外重大法律事件分析與觀點。 2、 從法律的角度提出個人見解與心得。 |